

南投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40225南投縣南投市中興路660號
承辦人：候用校長 羅國彥
電話：2222106分機1333
電子信箱：guoyen.luo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南投縣國姓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4028844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七 (376480000A_1140288448_ATTACH1.pdf、

376480000A_1140288448_ATTACH2.docx、376480000A_1140288448_ATTACH3.docx)

主旨：有關本縣115年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，請於申請時限內提出，並踴躍鼓勵失學民眾、新住民及原住民參與學習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縣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成教班申請時限：

(一)第一期：每年1月15日前提出申請（辦理期間：2月至5月）

(二)第二期：每年3月15日前提出申請（辦理期間：4月至8月）

(三)第三期：每年7月15日前提出申請（辦理期間：8月至11月）。

三、成教班以降低不識字率為目的，以熟悉本國文字、語言之「識字班」為主，請勿以本項經費辦理其他研習（如：才藝、陶藝、電腦、唱歌、跳舞及畫圖等）。

四、成教班級別分三種：初級班、中級班、高級班。每單位一

社會課 收文:114/12/19



1140020708 有附件



期 最多核定2班為原則，申請初級班者，將優先核准開班。為成教班學員於填報註記相關資料時能順利取得學歷，每年3期成教班計畫班別應有級別差異（初、中、高級班），請於申辦時詳加注意。

五、每班最高補助新臺幣40,000元，視經費狀況，本府得以調整。

六、請檢附成教班計畫（含經費概算表、學員名冊）提出申請，本府將另函核定。

七、檢附本縣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實施計畫、開班注意事項及申請範例各乙份。

正本：南投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南投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南投縣各戶政事務所、本府民政處、本府教育處

電 2025/12/19 文
交 换 章
11:38:45

裝

訂

線